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洪獻聰

電話：07-7995678#3037

電子信箱：hth0326@apps.hkjh.kh.edu.
tw

受文者：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1239593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小高雄場】113年學習扶助教材研習附件(課程代碼4151645)、【國小臺中場】113年學習扶助教材研習附件(課程代碼4151644)、【國中高雄場】113年學習扶助教材研習附件(課程代碼4151651)、【國中臺中場】113年學習扶助教材研習附件(課程代碼4151649) (53449248_11239593200A0C_ATTCH1.pdf、53449248_11239593200A0C_ATTCH2.pdf、53449248_11239593200A0C_ATTCH3.pdf、53449248_11239593200A0C_ATTCH4.pdf)

主旨：有關國立東華大學執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

「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國語文學生學習扶助教材研習」1
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2年12月13日東中語字第1120026970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教師國語文領域教學能力及學生學習扶助教學課程之教學知能，並提供國小、國中教師相關教育訓練，特辦理旨揭研習。
- 三、旨揭研習參加對象為現職教學人員(含代課或代理教師)及學習扶助教學教師，並以學習扶助到校諮詢人員及入班輔導人員優先錄取。開始報名日期為112年12月18日，各場次



結束報名日期詳如附件。欲參加研習之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https://www1.inservice.edu.tw>)。

四、旨揭研習資訊如下，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如有異動，依照現場公告為主：

(一)國小場次研習：針對國民小學高年級國語文扶助教學之基本學習內容，進行教材示例及使用說明，分臺中及高雄二場次辦理。

1、臺中場次：

(1)辦理日期：113年1月26日(星期五)。

(2)課程代碼：4151644。

2、高雄場次：

(1)辦理日期：113年1月27日(星期六)。

(2)課程代碼：4151645。

(二)國中場次研習：針對國民中學國語文扶助教學之基本學習內容，進行國中教材示例及使用說明，分臺中及高雄二場次辦理。

1、高雄場次：

(1)辦理日期：113年1月29日(星期一)。

(2)課程代碼：4151651。

2、臺中場次：

(1)辦理日期：113年1月30日(星期二)。

(2)課程代碼：4151649。

五、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並惠予參加人員研習是日公

(差)假登記。研習活動辦理日期如為例假日，參與教師得

於法定期限內覈實辦理補休。

六、對於旨案如有課程相關問題，請聯繫東華大學廖先生，信

箱：hsiung7811@gms.ndhu.edu.tw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
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
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
術職業學校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教育科(均紙本)



裝

訂

線

